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9363.1—2003

翻译服务规范 第1部分：笔译

Specification for Translation Service—
Part 1: Translation

2003-11-27 发布



2004-06-01 实施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是根据翻译服务工作的具体特点,以 2000 版 GB/T 19000/ISO 9000 质量标准体系为指引,参考德国 DIN2345 标准,以规范行业行为,提高翻译服务质量,更好地为顾客服务。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提出。

本标准由中国标准化协会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中央编译局、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中国标准化协会、江苏钟山翻译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尹承东、许季鸿、杨子强、张南军。

引　　言

顾客与翻译服务方的良好合作是提高翻译服务水平和保证翻译质量的前提,双方都应在事前充分了解各自对对方所期待的目标。本标准对此提出了相关要求,以更好地保证相关方面的利益。本标准编制出一个客观的、能协调双方利益的工作基础,籍以加强对翻译质量的信任并消除事后可能出现的分歧。

翻译服务方的过程管理是保证翻译质量的有力措施,本标准中对业务接洽、翻译前的准备、翻译、审校、编辑、检验、顾客反馈意见、文档资料的管理、责任和保密等诸方面进行文字上的规范。要求翻译服务方加强对翻译过程中各个环节的管理,形成一个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和服务体系。

本规范采纳了DIN2345中符合我国国情的表述,对自由翻译者的要求没有编入本标准。由于口译服务与笔译服务有较大的区别,因此,本标准中不包括口译服务。

翻译服务规范 第1部分：笔译

1 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翻译服务提供过程及其规范。

本标准适用于翻译服务(笔译)业务,不包括口译服务。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788—1999 图书杂志开本及其幅面尺寸(neq ISO 6716:1983)

GB/T 3259 中文书刊名称汉语拼音拼写法

GB/T 19000—2000 质量管理体系 基础和术语(idt ISO 9000:2000)

3 术语和定义

3.1

翻译服务 translation service

为顾客提供两种以上语言转换服务的有偿经营行为。

3.2

翻译服务方 translation supplier

能实施翻译服务并具备一定资质的经济实体或机构。

3.3

顾客 customer

接受产品的组织或个人。

[GB/T 19000—2000,定义 3.3.5]

3.4

原文 source language

源语言。

3.5

译文 target language

目标语言。

3.6

笔译 translation

将源语言翻译成书面目标语言。

3.7

原件 original

记录原文的载体。

3.8

译稿 draft translation

翻译结束未被审校的半成品。

